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蔡承瑾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cc1004625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1152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115206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11520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辦理教育部「從新世代數位影音X
概念到創作」技職見學遊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113年11月19日高科大創字第
113050024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遊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活動日期：113年12月21日(星期六)。

(二)活動對象：全台在學國中生。

(三)活動人數限制：正取共30人，備取10人。

(四)活動地點：台北市電影電視演藝業職業工會與龍華科技
大學。

(五)活動費用：免費並提供午膳及旅平險。

(六)活動內容：請詳見活動簡章。

(七)報名方式：

1、一律採線上報名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
2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cckCbgQYmSN6dxzH9>

輔導室 113/11/22 13:18



1130009157

有附件



3、報名截止日：即日起至113年12月9日(星期一)下午11時59分止或人數額滿即截止，並於12月10日(星期二)前 email通知錄取學員，敬請留意信箱。

三、本案聯絡窗口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創新創業發展處，翁小姐，電話：07-6011000分機38203，電子信箱：rose1032@n kust.edu.tw。

四、檢附活動簡章及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(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除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